合同协议书

甲方：黄陵县教育体育局

乙方：陕西探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黄陵县教育体育局(以下简称甲方）就黄陵县教育体育局店头镇中心小学部室室内提升及室外配套工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选定陕西探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黄陵县教育体育局店头镇中心小学部室室内提升及室外配套工程

1.合同总价（¥1258000.00元，大写：壹佰贰拾伍万捌仟元整）即成交价，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完成本次项目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三、付款方式

1、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预付30%的工程备料款。

3、根据工程进度每月支付工程进度款。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4、供应商完成施工范围的所有内容后，根据实际结算价，采购人支付供应商结算金额的97%，剩余3%为本工程的质保金。

四、合同履行期限：210天

五、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在双方约定的情况下，甲方有权对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出现的过失进行处罚，扣减一定的服务费用。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服务工作的实施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六、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七、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九、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规定的全部事宜和程序结束后终止。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2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十一、采购代理机构只见证合同的金额、付款方式。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本页无正文）

甲方	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
黄陵县教育体育局（盖章）	陕西探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黄陵县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百米大道治平锦阳A区2号楼5单元1901室	地址：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
邮政编码：727300	邮政编码：716000	邮政编码：716000
账号：100855072980010001	账号：61050168411100000922	账号：102847775766
开户行：邮政储蓄银行黄陵县支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火车站支行	开户行：中国银行延安东街支行
户名：黄陵县教育体育局	户名：陕西探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户名：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延安分公司
全权代表：	全权代表：	全权代表：
日期：2025年08月04日	日期：2025年08月04日	日期：2025年08月04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